

##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4、董事长周文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周文先生、吴昊先生、周臻纶先生、蔡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钱君律先生、胡冰先生、赵世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众华及其审计工作团队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 2022 年度业务的发展，董事会同意继续聘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需要股东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孙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江苏海四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担保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6日

附件：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文**，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EMBA，正高级经济师。中国共产党上海市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上海市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上海市工商联(商会)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执行委员会常委。荣获2004年上海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2004年至2006年及2007年至2009年上海市劳动模范、2007年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2008年度上海市质量金奖个人、2008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11年上海市领军人才、2013年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技术发明二等奖、2016年第八届上海市发明创造专利奖二等奖、2020年入选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2020年入选浙江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历任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材料工程师、上海普利特化学研究所总经理。现任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周文先生持有公司446,987,27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4.08%，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昊**，男，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金融学院，具备25年投资经验；持续专注资本市场和企业经营，助力企业战略规划、公司治理和决策、并购交易等；曾任深圳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副总裁、世纪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公司交易总监。现任恒信华业基金董事长、上市公司武汉凡谷副董事长。

吴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周臻纶**，男，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运筹学学士学位。历任美国J.P. Morgan Chase & Co. 分析师，深圳华夏基石智库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2020年2月加入公司，现任董事长助理，普利特科技园总经理，电子材料事业群副总经理。

周臻纶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投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为父子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蔡莹**，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荣获虹口区质量能手，青浦区三八红旗手，现任青浦区第六届政协委员。2002年8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市场营销专员、测试工程师、实验室主管、实验室经理、质保部经理、采购物流部经理、美国 PRET Advanced Materials 公司 CEO。现任公司改性材料事业群联席 CEO、工会主席。

蔡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世君**，男，1967年出生，管理学博士，教授，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经济审查委员会主任、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龙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沃施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投资银行部独立内核委员、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紫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世君先生于2009年7月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十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班学习，成绩合格，获得02840号证书。

赵世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钱君律**，男，1953年11月出生，满族，上海市人。上海大学化学系有机及高分子合成专业毕业（1977级），理学士学位。1970年5月参加工作，历任黑龙江引龙河农

场知青;齐齐哈尔铁路局车辆厂技术员;上海东风橡胶二厂副厂长等职。1988年8月到同济大学工作,1994年1月获副教授职称,2000年7月晋升正教授。历任同济大学化学系实验室副主任、主任;同济大学化学系副主任、主任;同济大学理学部副主任。2018年11月退休。学习期间,多次被评为三好学生。工作期间,多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积极组织和参与多项省部级科研项目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多项成果或获奖,或获专利,或发表论文。曾任上海市化工理事会理事;曾获上海市育才奖等荣誉称号。1994年1月参加中国民主建国会(民建)。曾被评为民建全国优秀会员。历任民建同济大学支部第二届支部委员,民建同济大学支部第三届支部书记。民建同济大学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委员会主委。曾任民建上海市委委员、常委。民建上海市科教文卫委员会副主任、主任,民建中央科教文卫委员会委员。曾任上海市崇明县人大代表。上海市政协第十届政协委员,上海市政协第十一届、第十二届政协常委。曾任同济大学少数民族联合会副会长。现任上海市政协之友理事会理事,上海市政协之友教育组副组长。

钱君律先生于2022年6月28日至7月19日参加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成绩合格,获得“深交所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培训字(2207131047)号结业证”。

钱君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胡冰**,男,上海人,原任世界500强企业百威英博集团公司(总部比利时)法务主管职务,曾任上海市申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专职律师,现任上海汉之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0年获得复旦大学法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法学硕士学位。

胡冰先生于2022年7月22日至8月3日参加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学习,成绩合格,获得“深交所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培训字(2207131086)号结业证”。

胡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